

科研工作者子女签证(长期居留签证)

- 一份长期签证申请表，必须用英文或法文填写，由父母中的一方或孩子的法定监护人签字
- OFII 表格（原件+复印件）
- 两张近期身份证照
- 护照，护照前五页以及所有签证、盖章页复印件
- 对于中国籍学生，户口本所有非空白页复印件+英文或法文翻译件
- 由上海、安徽、浙江或江苏省政府签发的居留证+复印件
- 由中国外交部认可的出生公证、认证+英文或法文的翻译件+复印件
- 学习证明（原件+复印件）
- 银行存款证明+复印件
- 孩子父亲或母亲的科研工作者接待协议，由法国机构填写、省政府盖章（复印件）
- 居住在法国的父母的护照复印件
- 居住在法国的父母的居留许可证复印件
- 如果子女独自旅行或者有一方父母仍然在中国：提供由公证处公证+外办认证的在中国的家长授权同意出国许可证明，附翻译
- 如果申请者预计在法国逗留不到 12 个月，需要来回机票订单复印件。如果预计在法国逗留一年以上，需单程机票定单复印件